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41

2018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所有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易明医药	股票代码	0028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许可	李前进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102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102	
电话	010-64009591	010-64009591	
电子信箱	ir@ymky.com	ir@ymky.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16,360,006.28	188,451,414.63	1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513,100.30	21,331,488.83	-27.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939,566.01	20,545,005.24	-3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407,996.49	34,191,009.66	-159.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1	-27.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4%	3.77%	-1.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2,340,410.52	733,291,272.90	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08,658,870.75	604,528,970.45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高帆	境内自然人	26.75%	50,744,682	50,744,682	质押	27,330,000
西藏华金天马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9%	20,475,957	0		
周战	境内自然人	7.57%	14,361,702	10,771,276	质押	5,500,000
西藏嘉泽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5%	8,444,681	0		
尚磊	境内自然人	4.34%	8,234,515	0	质押	3,070,000
金小平	境内自然人	3.24%	6,140,574	0		
庞国强	境内自然人	3.03%	5,744,681	4,308,511	质押	660,000
嘉兴天星海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1%	4,760,000	0		
西藏易家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3%	4,050,000	4,050,000		
西藏易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3,240,000	3,2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高帆作为西藏易家团及西藏易水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间接控制本公司股份729万股,间接控制比例3.84%。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10名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以来,全国药监系统持续深化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审评审批效率显著提升,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试点深入开展,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扎实推进,多措并举推进社会共治,全国药品安全形势稳中向好。借此积极的市场形势变化,公司通过调整产品布局,聚焦优势品种的战略调整,在2018年提升管理运营、打造产品资质、狠抓年度计划、落实业务开展,各项工作协调发展,保证企业的健康发展。

由于2017年国务院医改办、国家卫计委等8部门联合颁布了《关于在公立医疗机构药品采购中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并在全国推行。“两票制”的实施是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医药产业健康发展的重大举措,是规范药品流通秩序、压缩流通环节、降低虚高药价的重要措施。对比2017年半年报,该项政策对公司2018年的部分既有业务的会计核算造成一定程度的变化,主要有以下两点:1、对收入成本的影响:部分代理业务以往以销售商品为主营业务收入,以购进商品为主营业务成本,在“两票制”后变化为以推广服务费等收入为主营业务收入,以推广服务成本和购进原材料成本为主营业务成本。本报告期对比去年同期,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比例为14.81%,主营业务成本增长比例为32.76%;2、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影响:公司与第三方合作产品相对应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流出相应减少。

在主营产品方面,公司在主要经营产品全部进入2017版国家医保目录和对公司现有产品线进行了梳理的基础上,明确聚焦心血管、糖尿病及妇科、产科领域的高端仿制药品及特色中药、民族药,着力开发、打造高品质的自有产品的战略调整下,此战略调整已初显成效。

在营销网络建设方面,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和完善,加快营销中心及各地办事处建设、人员队伍优化、升级、扩充,加大精细化、专业化的市场推广、学术推广力度,深入掌控渠道和终端,为公司经营产品未来增长夯实基础,深度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另一方面,适应行业政策及市场形势变化,在加强自有营销网络建设的同时,为确保新进入医保目录产品的快速落地,高效推广,公司也与具有优势渠道资源和专业推广团队的药品销售企业深度合作,公司挑选产品,授权专业、规范的CSO(销售外包)企业进行全国推广,公司培训指导其建设营销队伍,共同推进学术推广。故本期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上升了15.08%。

在研发方面,响应行业改革的要求和方向,公司确定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和研究为公司近期研发的主要方向,在报告期内加大了一致性评价的投入。报告期内取得了化学药“蒙脱石散”的《药品补充申请批件》,是国内首批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蒙脱石散产品。其他产品如多潘立酮片、米格列醇片、氯雷他定片、阿奇霉素胶囊、卡托普利片、盐酸二甲双胍片等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在有序推进,若取得预期进展,将大幅提升产品竞争力,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在生产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投入募集资金承诺项目的建设,即营销中心网络整合及建设项目、位于拉萨的青稞茶系列健康产品建设项目及位于维奥制药的小容量注射剂生产线及配套仓库和研发中心项目,报告期内合计投入498.60万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青稞茶系列健康产品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887.73万元,投资进度59.97%。该项目建设期18个月,原计划于2018年6月30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根据西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西藏自治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冬季施工管理办法》规定,当室外日平均气温连续5天稳定低于5℃即进入冬季施工期,当室外日平均气温连续5天高于5℃即解除冬季施工。由于拉萨处于高海拔严寒地区,冬季环境更为恶劣,对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造成严重的影响,比如混凝土的强度、脚手架搭设的牢固度、起重设备等施工设备的使用等一系列问题。公司为确保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严格按照安全生产措施施工,在每年的11月20日至次年的3月20日,暂停该项目的施工。所以,该项目进度有些滞后,无法于2018年6月30日完成,鉴于此,公司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19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所作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项目建设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上述行业政策变化,公司战略实施等因素的综合影响下,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636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了14.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1.31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27.28%。

“帮助患者战胜疾病,始终维护人民健康”是公司的企业愿景,“持续提供高质优价、有重大临床价值的药品”是公司的企业使命,“生产高端仿制药,早日成为制药百强企业”是公司的近期战略目标。2018年是公司战略调整后落地执行关键性的一年,为配合公司的战略落地,报告期内持续加强营销体系和营销队伍建设,积极应对医药、医保、医疗等制度改革;进一步加强产品的一致性评价研究工作,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加大人才引进,大力培养和选拔青年骨干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继续加强文化和制度建设,同时认真履行公司的社会责任和义务,热心支持并参与公益事业,鼓励全体员工主动回馈社会,积极组织、参与各种形式的捐赠扶贫等活动,为西藏脱贫攻坚贡献一份力量,维护公司良好的社会形象。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　帆
2018年7月27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6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宋瑞霖通讯表决。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高帆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共 7 人:高帆先生、周战先生、庞国强先生、王强先生、宋瑞霖先生、郑斌先生、温泉先生,其中宋瑞霖先生、郑斌先生、温泉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都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新一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就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

公司独立董事宋瑞霖先生、郑斌先生、温泉先生对本事项经过独立的审慎判断,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公司换届选举的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章程修订对照表》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和公司《内部审计制度》有关规定,公司聘任陈小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具体内容请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发布的《关于公司聘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于2018年8月14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1、高帆先生,1968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居留权,北京大学EMBA。曾任职于郑州大学第一附属医院,2003年起陆续创立海南易明药业有限公司、北京易明康元科技有限公司,历任海南易明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易明康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藏易明西雅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15年11月任西藏易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易家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自2016年12月起任公司总经理。高帆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2、周战先生,1969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EMBA。曾任职于成都恩威药业有限公司、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2003年起历任海南易明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易明康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西藏易明西雅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周战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庞国强先生,1966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华东理工大学生物化学工程专业理学学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乐山长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乐山康灵医药化工研究所实验室主任及下属单位自贡第四制药厂技术副厂长、中德合资成都金星健康药业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庞国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4、王强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复旦大学经济学学士、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四川维奥制药有限公司,2012年起任西藏易明西雅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职工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王强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宋瑞霖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澳大利亚居留权,EMBA学历。曾任国务院法制办公室科教文卫司副司长,《中国新药杂志》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主编等职务,现任中国医药创新促进会执行会长、中国药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中国国际商会常务理事及生物医药委员会副主席等职务,山西振东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宋瑞霖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6、郑斌先生,1956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学历。曾任中共中央组织部主任科员、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副处长;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担任北部湾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郑斌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7、温泉先生,1972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任中国新技术投资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信达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信岚清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信达风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北京和合医学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无锡朗高养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九久夕阳红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天津龙福宫养老服务有限公司董事、苏州福星医疗养老产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宁波鑫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温泉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7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王晨主持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许可出席了本次会议并进行会议纪录。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3 名,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经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共 2 人:彭辉先生、邓昊先生(上述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另外 1 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拟选举的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中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章程修订对照表》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简历**

1、彭辉先生,196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EMBA。曾任海南三亚经济文化公司总经理、北海佳利实业公司总经理、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西藏华西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西藏诺迪康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2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彭辉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邓昊先生,198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现任天津天士力健康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后管理部经理。邓昊先生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826　股票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8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102室

4、会议表决方式:现场记名书面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8年8月13日(星期一)—2018年8月14日(星期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8月13日下午15:00 — 2018年8月1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18年8月7日

7、参加会议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8月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包括如下子议案:

1.1 非独立董事选举

1.1.1 选举高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选举周战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选举庞国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选举王强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独立董事选举

1.2.1 选举宋瑞霖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选举郑斌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选举温泉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都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包括如下子议案:

2.1 选举彭辉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邓昊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董事、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7人:其中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 人,应选 4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 3 人,应选 3 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 人,应选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1、2 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议案3属于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25 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名册》,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名册》,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名册》,请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名册》,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传真或书面信函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但不得迟于2018年8月10日16:30送达),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8年8月10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30-16:30

5、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102室

邮政编码:100007

联系电话:010-64009591

联系传真:010-64004656

联系人:许可、李前进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5号中青旅大厦1102室

2、会议联系电话:010-64009591

3、会议联系传真:010-64004656

4、联系人:许可、李前进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2826

2. 投票简称:易明投票

3. 投票时间:2018年8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累积投票提案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1.01	选举高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周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庞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王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独立董事选举
2.01	选举宋瑞霖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郑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温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
3.01	选举彭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邓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计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计投票的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8月13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8年8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委托人出席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单位名称或姓名(签字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或身份证号: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计投票提案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00	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	同意股数()		
1.01	选举高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1.02	选举周战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1.03	选举庞国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1.04	选举王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2.00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	同意股数()		
2.01	选举宋瑞霖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2.02	选举郑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2.03	选举温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数()		
累计投票提案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3.00	非职工代表监事选举	同意股数()		
3.01	关于选举彭辉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数()		
3.02	关于选举邓昊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数()		
非累积投票提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别说明事项:

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为法人的必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26　证券简称:易明医药　公告编号:2018-039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聘用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有关规定,经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陈小红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

公司原审计部门负责人靳松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不在公司任职。靳松先生在担任公司审计部门负责人期间,勤勉尽责、独立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靳松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西藏易明西雅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七日

附:陈小红简历

陈小红,女,1978年出生,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工学学士。曾任职于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财讯传媒集团公司、北京产融同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2013年2月-2016年1月任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负责人,拥有扎实的财务、审计等专业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综合能力较强,具有丰富的财务审计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陈小红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陈小红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